

证券代码：300128

证券简称：锦富技术

公告编号：2025-079

苏州锦富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苏州锦富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12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对外担保预计的议案》，并于 2025 年 6 月 24 日召开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同意公司 2025 年度为全资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借款提供总计不超过人民币 5.95 亿元的担保额度，其中对控股子公司苏州锦联星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州锦联星”）提供不超过 5,500 万元的担保额度；且在符合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的前提下，本次预计提供的担保总额度可在各被担保方以及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其他控股子公司（包括有效期内新增或新设子公司）之间进行调剂。具体情况请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13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对外担保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1）。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现将具体担保进展情况披露如下：

二、上述担保进展情况

为满足经营发展需要，公司控股子公司苏州锦联星拟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以下简称“招商银行苏州分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1,000 万元的授信额度，由公司为其上述借款提供担保，并与银行签订担保相关协议。

上述担保事项属于公司已审议通过的担保预计范围，且担保金额在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预计的额度范围内，无需再次提交公司董事会及股东会审议。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苏州锦联星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23 年 01 月 12 日

注册地点：苏州工业园区金田路 15 号 102 室

法定代表人：姚军

注册资本：4,000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电子专用材料研发；汽车零部件研发；软件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汽车零配件批发；电子产品销售；通讯设备销售；会议及展览服务；企业形象策划；广告发布；广告设计、代理；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公司持有苏州锦联星 51.25%股权

其他说明：经查询，苏州锦联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截至本公告日，苏州锦联星不存在影响其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

最近一年一期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 09 月 30 日（未经审计）	2024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18,584.10	13,528.65
净资产	-6,306.46	-4,681.40
项目	2025 年 1-9 月（未经审计）	2024 年 1-12 月（经审计）
营业收入	6,075.47	5,118.75
利润总额	-1,625.05	-8,189.87
净利润	-1,625.05	-7,811.41

四、担保合同的主要内容

公司与招商银行苏州分行拟签订的《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主要内容如下：

授信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授信申请人：苏州锦联星科技有限公司

保证人：苏州锦富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授信额度：根据招商银行苏州分行与苏州锦联星签订的编号为512XY251124T000232的《授信协议》，在2025年10月11日起到2026年10月10日止的授信期间内，招商银行苏州分行向苏州锦联星提供总额为人民币1,000万元整的授信额度（含循环额度及/或一次性额度）。

2、保证范围：招商银行苏州分行根据上述《授信协议》在授信额度内向授信申请人提供的贷款及其他授信本金余额之和（最高限额为人民币1,000万元整），以及相关利息、罚息、复息、违约金、迟延履行金、保理费用、实现担保权和债权的费用和其他相关费用。包括招商银行苏州分行和苏州锦联星原签有编号为512XY241202T000040的授信协议项下具体业务中尚未清偿的余额部分。

3、保证方式：对保证范围内授信申请人的所有债务承担经济上、法律上的连带责任。

4、保证责任期间：自本担保书生效之日起至《授信协议》项下每笔贷款或其他融资或招商银行苏州分行受让的应收账款债权的到期日或每笔垫款的垫款日另加三年。任一项具体授信展期，则保证期间延续至展期期间届满后另加三年止。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本次担保生效后，公司（含子公司）对子公司实际担保总余额不超过44,618.51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2024年）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56.77%；公司及子公司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的担保总余额为2,500万元（均为以子公司自身债务为基础提供的反担保），占公司2024年末经审计净资产比例为3.18%。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子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无涉及诉讼的对外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形。

六、备查文件

1、公司与招商银行苏州分行拟签订的《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

特此公告。

苏州锦富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十一月二十七日